

鬱結母攬稚子女燒炭

婦人向母發「死亡短訊」，攬子女燒炭險一鑊熟。一名八十後女子，早前與母親疑因家事爭吵後鬱結難解，昨午用手機向母親發短訊透露死念，並附上一張炭盆照片，母親即時趕赴女兒在東涌逸東邨寓所，並通知保安員報警。警方及消防接報趕至，破門赫見女事主與五個月大兒子及兩歲女兒同臥床上，床邊有盆炭，幸三母子均清醒，送院治理後無礙。

女兒兩歲 子僅 5 個月大

企圖自殺女子姓黃（卅一歲），與兩歲女兒及五個月大兒子，同住逸東（二）邨滿逸樓一單位。據街坊指出，黃婦還有一名讀小學四年級的長女，跟姓劉（五十五歲）外婆居於同邨。消息透露，黃婦早前與母親疑因家事問題爭吵，事後有人難以釋懷致心情低落。

發送炭盆照片 清醒送院

至昨午一時許，黃婦用手機向母親發出短訊透露輕生念頭，同時還附上一張炭盆的照片，其母閱畢大驚，擔心愛女及外孫安危，即時趕赴女兒寓所了解。惟劉到埗後拍門無人回應，心感不妙下，遂通知保安員代為報警求助。



警員到逸東邨調查。



一對年幼子女轉院。(林嘉嘉攝)

警方與消防員接報趕至，用工具破門進入單位後，赫見黃婦與一對子女躺在床上，床邊放有一盆炭，當時三人仍清醒，黃婦報稱不適，其子女無受傷，隨即由救護車送往北大嶼山醫院治理。至昨午五時許，三母子再分乘兩部救護車，轉送葵涌及瑪嘉烈醫院，期間一名男親友及一名醫護人員，分別抱着女童和男嬰轉院，三人經治理及檢查後情況穩定。警方在場未檢獲遺書，經初步調查後，案件暫列對所看管兒童或少年人虐待或忽略。

防止虐待兒童會總幹事何愛珠指出「燒炭好危險」，因會影響小朋友健康甚至死亡，今次該對小姊弟平安無事，屬不幸中之大幸。何表示，任何人均無權剝奪他人性命，成人更加有責任保護小朋友，何況稚子無辜，不應因一時意氣傷害他們。她建議若父母情緒受困或「勞氣」時，應第一時間找一個信任的人代為照顧子女，待事情处理好及情緒平復後才接回子女，切勿與子女尋死。